

证券代码：603725

证券简称：天安新材

##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意见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共有三位独立董事，分别为安林女士、李云超先生、张勃兴先生，安林女士和李云超先生在 2023 年度任职时间均为 2023 年 1 月 1 日-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张勃兴先生在 2023 年度任职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0 日-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公司于近日收到三位独立董事提交的关于独立性的自查结果，公司董事会对三位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，并出具如下意见：

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安林女士、李云超先生、张勃兴先生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，持续保持独立性，在 2023 年度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22 日